

张永祚:在文学的凝视中致敬回忆



作家张永祚

■ 对话

细节的如影随形 就是生活的原汁原味

读品:您把自己的专属记忆奉献给读者,希望给他们带去的是什么?

张永祚:我想给读者带去的并不是文字本身,我想带去的是一份作者的真诚,我真诚地记录了我的生活,我的人生,我对亲情的感念,对家乡的感激,对时代的感恩,通过真实的故事来表达自己内心的一种真诚。我人生成长的不同阶段都得到了许多人的关心和帮助,许多感人至深的故事早就沉淀在心灵深处,每每拿起笔来,就是希望通过文字去触摸时间的思念,去打捞岁月的灵魂,把自己印象中的动人情景能够充分地刻画出来。从另外意义上讲,它还是一种爱的奉献,当我把自己感受到的爱传达出来以后,我希望别人也能够感受到这份爱。

读品:为什么对情和景这两个元素特别关注?

张永祚:事实上,情景关系就是创作主体与生活客体之间的关系,这是创作的基本问题。中国文艺批评史上对此有过很多论述,也非常透彻,但主要有两套美学体系:一是明清之际的王夫之建立的以意象为中心的美学体系,一个是王国维建立的以境界为核心的美学体系。前者主要体现在创作的发育阶段,后者体现在创作的实现阶段。两个既有区别也有联系,相辅相成,相得益彰。记得王国维先生在《人间词话》里面,将境界分为“有我之境”和“无我之境”,这种分法还是符合创作实际的,但就我个人喜好而言,我更喜欢“有我之境”的说法。我想,能够写成散文的故事肯定都是过去完成式,但我希望能够写出现在进行时,不仅自己的记忆在场、情感在场,描写也能够在场,“让生命回味这一刻”,有一种身临其境、不被辜负的感觉。

读品:您的文章中有许多细节的描写令人印象深刻,这些细节有怎样的能量?

张永祚:事实上,我们就是生活在许多日常细节中,细节是生活的主体,也应该是表现的主体。细节有它内在的能量,如果能够还原生活的惟妙惟肖,就能够抵达生命的惟精惟一。兜兜转转的几十年,我看过太多的人,经过太多的事,岁月在变,事情在变,物是人非,但唯一不变的就是当时的细节。没有刻意,也不需要刻意,记是细节,不记也是,这些细节早已刻录在自己的心灵深处,与血肉相连,与情感相通,只要能够写出这些细节的底色,就一定能够焕发出烟火气的神采。不管是写校园、读书、音乐、刊物,还是写旅游、高铁、家长会、邮递员、小城故事、体育运动,细节的如影随形,就是生活的原汁原味。



《此情此景》
张永祚 著
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张永祚

文学创作一级、文艺评论家,江南文化学者,曾受邀做客央视中文国际频道(CCTV4)《文明之旅》栏目,讲授“梦里水乡江南镇”;在央视科教频道(cctv10)《跟着书本去旅行》栏目中担任嘉宾,品味“南京印象——《背影》”。著有《与我有约》和《水做的江南》等。系江苏省首届紫金文艺评论一等奖获得者。担任南京艺术学院和南通大学特聘客座教授。

回忆,对作家张永祚来说,有一种致命的吸引力。新近出版的散文随笔集《此情此景》中辑录的75万字是他2000—2021年间对回忆的刻录。

那些尘封的记忆就像过电影一样,陆续地回放在他大脑的银幕上,通过一个个镜头逐渐组接成心灵的蒙太奇。他用一种无滤镜、无修图的写作方式,呈现自己的所见之景和所感之情,也是在这些回忆里,他找寻到自己生命的底色。

正如著名作家储福金在为《此情此景》所作的序言中所说,“所有过去的,都有着特殊的意义,都在文学的凝视中,显得独特。”这,也许是对曾经生活最好的致敬。

现代快报+记者 王凡/文 牛华新/摄

文学有责任向记忆深处开掘“宝藏”

张永祚是一个勤奋的写作者。《此情此景》汇聚的散文随笔,涉及家庭故事、成长趣事、社会现象、江南美学、影剧评论以及音乐美术等方面的内容。

常年在机关工作的张永祚一直把写作当作兴趣爱好,多年来笔耕不辍,延续着南京师范学院(今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毕业生的文学情结。

回忆是张永祚写作的母题。“原来以为生活中的许多事情已经淡忘,但没想到,在写作中发现它们早就在记忆的深处牢不可破。”张永祚说,自己之所以能够源源不断地写下去,就是因为这些念念不忘的牵肠挂肚。

譬如在《外婆》一文中,他写道:“天落泪,衰草摇风。我们常常会触景生情,看着她曾经住过的卧室、睡过的床、盖过的被子、坐过的轮椅,我们的眼眶湿润了,心情低落。一叶飘落,这一切都已成为历史,变成过去。但在我们心灵的黑板上,却林林总总地写满了曾经的记忆,擦不掉,忘不了……”

作为一个写作者,张永祚所做的不是复写记忆,他追求的是“记忆在场”。在写作的正在进行时,他会重新回到过去的情境之中,回到当时的情感状态。当他写下那些自己的“专属”故事时,他的着眼点就不再只是故事,而是情感。他不是完全投入回忆里,他希望让那些坐落在时间记忆里的真实场景,不断地保持着与内心情感的互动相通。所以这本书集结出版时,他又把许多当下的感受注入旧文之中。

书写回忆的时候,张永祚的文字是鲜活而生动的,他希望那种栩栩如生能够穿越时间。张永祚把记忆比作富矿,“文学有义务有责任不断地向记忆深处不断开掘出‘宝藏’来,‘见人所未见,开人所未到’,这也是文学的使命。”

日常生活的诗意“意在言外”

家庭生活为张永祚的写作提供了肥沃的土壤。在《此情此景》中,亲情被放在第一篇章。外婆、父亲、母亲、大伯、大姨、三姨、四姨、妹妹、爱人、女儿和外孙等人的故事,张永祚信手拈来。

从自己身边最熟悉的生活写起,是张永祚的选择,他相信近在咫尺也有大千世界,“只要我们主动打

开审美的二维码,周围的世界同样会向我们敞开一切。”

正是在这些平凡的所见所遇中,张永祚捕捉到一种诗意,“日常生活并不缺少诗意,缺少的是发现诗意的眼睛。”在张永祚的理解中,诗意的内核是“意在言外”,他举了一例。

家乡的一条小河早已填平,盖了很多房子,但张永祚始终记得河上曾有一座很小的石头拱桥,他想去拱桥在哪里,却一直找不到。后来遇到当地一位老大爷,说桥头有个当时的小柱子还在,张永祚兴奋极了,寻觅到它。“这个柱子可能对别人都没有意义,但是对我来说充满了诗意,因为它跟我的童年紧紧地联系在一起。”

只要有烟火气升起地方,张永祚就希望能有文字触及,而烟火气又是与诗意相伴的。譬如《业余“红娘”》一文,张永祚写她的三姨,“我要离开她家的时候,她忽然叫住我,只见她艰难地去爬楼,我赶忙上前扶着。到了楼上,我才明白,又是‘老调重弹’‘故技重演’,摸摸搜搜地从一堆家中搬出一个坛子,将里面腌的梅干菜拿出来要给我。我往里面一看,一点都不剩了,空空如也。她知道我喜欢吃梅干菜,我也知道她老人家喜欢吃梅干菜。我执意不要,她却坚决不肯。推来推去,如此再三,最后总算达成了协议,我拿一点,她也留一点……”这样平淡无奇的细节却颇具诗意,不需要用什么深奥的、哲思的语言来阐述,就感受得到这份美好的情感。

“有时因为身处其中往往无法感受到浓郁的诗情,只有站到时光的远处去观照它们,那种不为所见的诗情才会冉冉升起。同时还需要时间的沉淀,这样能够不断地挖掘出平平常常生活中的那种更加晶莹剔透的动人诗情。”张永祚说。

江南文化研究发端于乡情

张永祚的家乡盐城滨海是苏北一个历史悠久的县城。滨海是他人生的起点,考上大学以后,他离开了家乡。

“思家乡情是最深厚的,吃家乡饭是最舒服的,看家乡景是最惬意的,听家乡剧是最习惯的,说家乡话是最自然的,见家乡友是最亲切的。乡愁就是这些深入骨髓的韵味或者是那种叫人至死不渝的情怀,它们一直盘桓在我们心里。”张永祚将乡情比作没有任何契约的终生约定,他忘不了这里的一切,所以他写故乡的老街,故乡的桥,写滨中的老

师,滨海的老汽车站……

他也因家乡的焕然一新而欣喜,但家乡的一草一木、一砖一瓦、一街一巷,才是令他魂牵梦萦的。在《此情此景》中,有一篇写家乡方言的《山芋腔》,“只要你一开口,乡音未改,泥土芬芳,就能找到回家的路。”所以当很多人说“故乡是回不去的”时候,张永祚说:“我能回得去,回得去才能写得来。”

时光倒带,通过记忆的时光机,他分明又回到了当年的家乡。在《东坎老街,一个有故事的地方》中,他写道:“我曾经打破常规,利用晚上时间,从西街往东街走,逆向而行,如倒啖甘蔗,没想到还真的渐入佳境。抬头望见,一轮明月正挂在天空中,皎洁的月光照在长长的街道上,形成了一条意犹未尽的光带,使人浮想联翩。‘月是故乡明’,这种美好的遇见就是永不褪色的印记。”他陡然发现,“原来自己一直思念的家乡,就是那个还想回去的童年。”

在旁人看来颇具反差的是,家乡在苏北的张永祚是江南文化学者。但细一剖析就会发现,江南文化研究的发端仍然是乡情。

张永祚说,江南文化的本质是水乡文化,而他的家乡盐城滨海海水资源丰富。“家乡有一条前河,一条后河,我外婆家就在前河的边上,河上船来船往。我家前面还有一个水塘,虽不大,但是每年荷花开得非常好看。”张永祚已说不清楚,水乡的意象何时留驻在他的心中,融入了他的血脉。直到读大学时,因电影《早春二月》与《小城之春》的激发,他醉心于江南文化研究,成为了江南的知音,“江南人整天与水打交道,衣食住行都离不开水,音容笑貌、为人处事、思想感情都有一种水的属性在里面。经过长年流水文化的淘洗和冲刷,便将流水的灵性积淀在大脑的组织结构之中,江南文化的最终成果,也因此变成了江南的集体人格。”而张永祚的身上,也早已烙上江南文人化的人格特征。

他对江南的专注,一方面发端于乡情,另一方面也因为他人视角而变得丰富。他更加敏锐地触及江南、苏北之间的异同,融通、呼应,当他以江南文化学者的身份再回到家乡,他发现“苏北江南”亦处处可见。江南在他眼中被定义为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打破了地域之分、融通的江南文化才是他的追寻,“我希望能够把自己看到的江南写出来,至少能够为那些身处匆忙急促现代节奏中的人们,提供一种自己认为的宁谧澄净的境界。”